

社 會 服 務 叢 書 之 一

女 工 童 工 之 研 究

廣 州 美 華 書 局 印 行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2 9406B



PREFACE

Modern Industrial Problems are coming to the front rapidly among the Chinese people. The Christian church cannot remain indifferent as to the evils of woman and child labor now committed in many industrial centers of China. It is worthy of all honor for the Christian Church to establish Centers of Social Service among the unfortunate and exploited women and children caught in the maelstrom of Industrialism. However, prevention is better than cure and if this booklet will help to arouse public opinion in China against the evils of woman and child labor in China our labor will not have been in vain.

MR. WANG IU CHIEN

JACOB SPEICHER



~~46 12266~~

凡例

一是書宗旨在請求醉心工業主義之資本家或僱主對於女工童工之僱用宜竭力廢除非有意攻訐他人破壞工業

一是書爲改造社會及救濟女工童工之呼聲非研究學術之課本故作者對於處辭命意力求淺顯俾婦孺可曉

一是書大半由參考他書而得每篇之中未能將參考書日頁數註出者避繁瑣而已非有意掠美也閱者諒之

一是書所參考各書及著者姓名列下

德國柯祖基著憚代英譯之「階級爭鬥」

女工童工之研究

日本

生田長江
本間久雄

共著周佛海譯之『社會問題概觀』

貳

陳安仁編著之『人類進化觀』

張亦鏡先生編輯之『眞光』第二十卷第十六十七十八三册

新青年社出版之一九二〇年五月一日『勞動節紀念號』

舊新約聖經

民心週刊

香港英文日報 一九二二年二月十六號

此外尚有英文書籍數種列下

1 Tarson's Short History of England.

1 Robinson and Beard's History of Europe, our own time.



女工童工之研究

- 1 Adams and Summer's Labor Problem.
- 1 Mangold's Problem of Child Welfare.
- 1 Rauschenbush's The Social Principles of Jesus.
- 1 Nordell's The Mordern Church.



目次

發端

第一章 女工童工之趨勢

第一節 女子童子團有之正當操作

第二節 女子童子工作之錯用

第三節 女工童工之發達

第二章 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一節 美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二節 英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三節 法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女工童工之研究

第四節 中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五節 香港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三章 女工童工之危險

第一節 經濟之危險

第二節 家庭之危險

第三節 教育之危險

第四節 身體之危險

第五節 道德之危險

第六節 社會之危險

第四章 女工童工之拯救方法

第一節 緒論



女工童工之研究

第二節 政府方面

第三節 社會方面

第四節 僱主方面

第五節 傭工方面

第六節 教會方面

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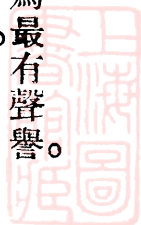


女工童工之研究

發端

百年前英倫社會人心。對於女工童工。均視爲最有聲譽。最合道義之事。卽宗教家亦認此爲輔助孤兒寡婦。由其工作而得工值以瞻養其生命之惟一善法。以故極多贊成此舉。且時常爲之介紹於棉紗廠玻璃廠及他種工場。尙有代爲運往外國。尋求工作者。至其遺禍社會家庭。毒害兒童婦女之既深且巨。轉昧焉不知。可惜孰甚哉。

輓近小童婦女勞動之危險。在工業發達諸文明國中。已成一種流行病症。至應何設法以保護此童子婦女。勿入此



種苦境。在文明國人之良心上。亦多承認此事之必要。惟設何法條。以改良既往。限制將來。則社會改造。尙未能著實做去。考其緣故。因此種問題對於各方面。關係至深。當小心調察。逐漸改良。斷非率爾操觚。所能得完滿之解救。

社會中之正人君子。固無人贊成酒徒盜賊劫殺之存在。肺癆腸熱霍亂之傳染。與不義之社會領袖之侵吞公款。奪自由者也。獨童婦勞動之事。貽害社會最甚。非如上述諸事之顯明易見。遂漠不關心。或且謂為飢寒所逼。不如是不足以爭生。因而任其沉淪。不施拯救。或則謂時勢所趨。無力挽既倒之狂瀾。因困難而不敢毅然爲之大聲一呼者。噫。此女工童工之所以愈久愈盛。而災禍之所由愈熾愈烈歟。

女工童工之研究

吾人試就紗廠主人而問之。彼皆知僱用童子婦女。爲未合乎人道。至視其工廠。則僱用之如舊也。就玻璃製造廠主人而問之。彼亦同聲附和。謂僱用女工童工之有違乎道義也。然探其工廠。則僱用之如故。且不僅在日間而在夜半焉。開礦之主人。對於工廠之僱用女工童工。未嘗不切齒也。獨於自己。則且命童子作工於深險幽暗之礦道中矣。新聞記者。號爲鼓吹文化改造社會者也。吾人讀其所著論。未嘗無盡力攻擊亡良之資本家。但街道中兒童之叫賣新聞紙者。則觸目皆是。或較岡警尤密焉。戲院之主人。亦甚不贊同童子婦女在工廠作工也。然其自己則招集小子。以爲優伶。甚且有羅致小女。作女伶者。村氓農夫。終歲居於田間。有告以

女工童工之研究

四

童子及婦女在都市工廠中作工之狀況者。則深加詆毀。至於一己之兒童婦女。則驅之畝畝。與驟雨烈日寒風相格鬥。反稱爲家門之福。凡此明以攻人。暗於攻己。重以責人。輕以責己之行爲。皆因昧於小利而忘大害。抱人道主義之君子。所由觸目傷心。而亟思有以改良之也。此英國母歐年夫人 (Mrs. Browning) 孩童號哭 (The cry of the Children) 一詩之所由作也。

第一章 女工童工之趨勢

第一節 女子童子固有之正當操作

原夫上天造人。畀之手足。明示其當操作也。然操作之事。各有其宜。男女長細。未可強同。譬曰走百里。肩荷千斤。此長者事也。而婦女不勝其任焉。畎畝力畊。市肆經營。此男子事也。而兒童不勝其任焉。至於家庭之內。一切瑣事。如養蠶。治絲。織巾。縫補。浣衣。烹飪。以及撫養子女等。則婦女所當爲。亦所優爲也。爲長者折枝。以及洒掃諸單簡事務。則童子所當爲。亦所優爲也。凡此皆我所謂正當而合宜之操作者也。吾人不能以一身總理萬殊。此理無智愚皆知之。以故通

功易事。爲人類生存必具之行爲。男治外。女治內。長任重。少任輕。互相補助。互相調濟。家道未有不成。社會未有不安者。乃一般誤解勞工神聖趨附時髦之士。不從根本著想。而肆意鼓吹。幾欲盡驅孩童婦女。舍其所當爲所優爲之正當操作。而隨波逐浪奔走於市場工廠。與丁壯爭生。是可誅也。夫上述童子女子之種種操作。未始非勞動也。其操作之價值。又未必減於丁男也。奈何賤視之如此。吾人固極端贊成勞工神聖者也。獨以生理上精神上組織之相異。故未敢強男女長細以一致。而始終主張勞工當有差等。童子婦女之操作。必如上述者。乃爲正當。若舍而他務。則禍害至矣。

第二節 女子童子工作之錯用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上述童子女子固有之正當工作或笑爲此乃以前家族制度時代之事實。一切經濟與消費。婦人小子。全不干涉。一惟家長是瞻。是使男子負擔。未免太重。而婦人小子之依賴習慣。又因之與時並增。設一旦不測。自謀無力。唯有轉死溝壑。或流爲乞丐而已。於是家族制度。遂隨時代的進化和文明的進步。逐漸消滅。分業之組織。亦逐漸顯現。婦人小子。乃從事於種種家庭工業。補助乃夫。乃父的經濟。此種職業。對於家庭社會。未大害也。迄乎近世產業之革命起。而大規模之工場工業。器械工業。代一切之家庭工業。而興。從來從事於家庭工業之婦人小子。爲經濟所逼。不得不脫離家庭。一切正當事務。而求工作於社會。萬惡之資本家矣。

婦人小子戶外之工作。初時小子則充當走卒。或徒弟。婦女則爲侍婢或工廠中不重的工作。如看機接紗之類。當時有力者不爲杜漸防微。設法制止。反從而極力主張。謂婦女工作爲經濟獨立。與保全人格之自覺。與男子享同等的待遇。對於小子則謂人生世上必須操作。若自小訓練。長成之後。藝術較精。此外又可得些工值。補助父母。兩利而無一害。其見解似極有理。而抑知貽禍於今後之經濟、家庭、社會、教育、康強、倫理種種。未始不發源於此。我之解釋。俱詳於後。

第三節 女工童工之發達

自機器發明而後。把一切智識活動的工作。盡行搶去。工人不用構思。只靜順機器輪轉。作機器之奴隸。爲機器之附

屬者而已。以前非一男子不能舉之工作。今則婦女孩童。可以勝任。女工童工。工率既不減。男子而又可拿最低之工值。於資本家或工廠主人。更爲有益。且婦女孩童抵抗之力量。比男工爲弱小。資本家或工廠主人。又可肆意厭制。增長時間。減給工值。職是之故。遂相繼舍却男工。而僱用女工童工矣。

我國地方廣大。人煙稠密。對於戶口。素無精確調查。所以女工童工之確數。不得而知。據民國二年之調查。已有女工二十一萬二千五百八十六人。侍婢尙不在此數目之內。童工惜不得知。想亦不減此數。惟自二年至今。相距已八九年。此八九年間。又爲盛行僱用女工童工之時期。十倍此二十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一萬二千五百八十六人。可斷言也。至泰西各國。調查較爲精確。畧探於下。以覘女工童工之發達焉。

十

美國當一千八百八十年。註冊女工。只有二百六十四萬七千多人。十歲至十五歲童工。六百六十四萬九千四百八十三人。一千九百十一年。女工竟超過七百萬人。童工增至一千〇八十二萬八千三百六十五人。英國爲工業最盛之區。人民之自由思想。發達最早。男女平等之說。亦已盛倡於十八世紀初葉。凡鐵路之事務員。鐵路之站夫。鐵路之剪票者。鐵路之站長。共乘馬車之賣票人。送牛奶者。肉舖內之助手。掃火車之人。郵差。送報人。製造彈藥及軍裝之人。雜貨店之助手。搬運夫。洗羊之人。小使。銀行辦事員。夜間電話接線

女工童工之研究

人。管書人。管貨車人。管攤子之事務員。官署之事務員。汽車之司機人。信號手。開礦的勞動者。俱樂部之小使。田園之耕作者。管電梯者。以及管理發動等職。多屬女人或童子。此外尚有亦所謂戰場勤務之自動車隊。街市上之公署防務守備隊等。亦多僱用女子童子。自歐戰發生之年（即一九一四年）英國從事工業之婦女全體爲二百萬人。一九一六年即增加卅萬。一九一七年又增加卅五萬。一九一八年更增加一百四十萬（童工大略相等。惜無精確報告）。法京巴黎婦女。世界上最講究愛情衣飾者也。然銀行員。郵政局管理員。信差。搬運夫。及獸醫等。亦已取男而代之矣。德國產鑛地方。以前爲男子工作之場所。現今則將完全爲女子童子。

女工童工之研究

所佔去。外此又有充管理貨車。電車。馬車。及運搬牛奶車之運轉手。街市之清道夫等。吾人苟一觀此。卽知近十數年來。女工童工之發達。幾有一日千里之勢。中國雖未至如斯之甚。而默察情勢。已有足抱爲隱憂者。有心人道者。苟際此禍根未深時期。而不設法改良。或制止。將見十數年後。其禍有較歐美爲尤甚者。可斷言也。

第二章 女工童工之狀況

第一節 美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一) 玻璃製造廠 某巨城。最多玻璃製造廠。廠中多僱用童工。其主人之鷲桀狡詐不守公法者。又每爲社會中謀改良小童工作者之梗。雖其所給工值較他種工廠爲稍高。而吞食小童。則較二千年前小亞細亞之摩律神爲尤劇。茲記某某二君所見者於下。一日紅日西沉之後。吾二人偶步街市。見無數小童。魚貫出家庭。余謂友人曰。子以爲彼小童者。將入夜校肄業乎。若然則吾二人當舉手或脫帽以示敬重也。其各人手中所携小鐵匣。子以爲係貯書籍文具乎。若



女工童工之研究

然則吾人亦將舉手或脫帽以示敬重也。無如彼之魚貫出其家庭者。乃魚貫而入於作夜工之玻璃製造也。其手中之鐵匣。則貯零碎食物飲料。備作工飢渴時取以充飢止渴者也。吾二人可隨其後而一探工廠之狀況焉。及門見廠內火光炫灼。目不能久視。熱度之高。足使固體變為流質。在內中作工之小童。除穿一單薄短下袴外。一絲一縷不能多著。惟廠外則積雪盈尺。小童作工至熱。酷不能再耐時。則走去外面一吸寒風。頃刻之後。再入工作。夫以肌體未堅之小子。受此忽寒忽熱之厭逼。其不夭死殘廢者。有幾人哉。

(二) 棉紗廠 美國出產以棉為大宗。所以棉紗廠自然佔工業界中之重要部分。操是業者。最喜僱用女工及童工。

女工童工之研究

因棉質纖微。女子心靜。童子手敏也。美國會嘗選派幹員。調查此事。據其報告云。僱用女工童工。以南方諸省爲最盛。某紗廠中。每八十四工人。卽均得女工童工三十五人。又某省日夜連工之某一紗廠。有一小童。自晚間六時起。一連作工至明早六時止。其軀體短小。手不能及機。常立足橈上。其人重量只四十八磅云。

美國各社會中。已立有男女專員。到各地調查。其報告甚多。不能盡錄。摘其一二。以概其餘可也。據云。二年前。有一十九歲之小童。作工於呢羽廠中。有一十歲小童。作工於礦山。失足墜死。又有一採煤公司。僱用一小童。因該童不明煤氣之理。偶然以火燒死。至三百多人。又一蠟業公司。僱用童工。

無論氣候寒暑。工作如常。又一海味罐頭公司。僱用小童。裝蝦類於鐵匣中。然在未裝入以前。當加以一種藥水。使勿腐敗。惟此藥水。性極強烈。小童手指。多爲所激刺。以至流血者。夫美爲文明先進國。政府對於童子在工廠內工作。已有命令禁止。卽於年齡及時間。亦有限制。但工廠主人。與兒童父母。貪於小利。常狼狽爲奸。騙減年歲。以逃法禁。某君嘗查得某一工廠中。每童子百人。僅有二十六人之年齡確實。餘七十四人。均騙減歲。是法律亦有時而窮也。

第二節 英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英爲世界發明機械最早之國。吾人欲知其工場狀況。不可不先把運用於工場之機件。并發明者之姓名。畧爲述及。

女工童工之研究

在一七三八年。凱約翰 (John Kay) 發明機織機。開紡織業上之新紀元。一七六七年。哈克里夫雅各 (James Hargreaves) 發明紡織機。一七六九年。亞克拉理查 (Richard Arkwright) 更發明有力之紡織機。後稱爲工場工業之祖。同年瓦特 (James Watt) 發明蒸汽機關。充工業界動力之用。於是一切工業。遂改變本來面目。而大規模之工廠制度。逐漸成立矣。一七七九年。克魯姆頓 (Samuel Crompton) 發明紡織機。走鐘和精紡器。一八〇七年。夫爾敦 (Fulton) 又發明輪船。一八一四年。士蒂芬孫 (Stephenson) 更發明機關車。以迅速運送。減少運費。至此不特中世紀之經濟方法。與十八世紀初葉之同業組合。受重大影響。卽家庭工業。亦受根本打

擊。勞動者一方面。既日與貧困窮乏疾病饑餓相奮鬥。其妻若子一方面。勢不得不出而受傭於工場。自一八四一至一八九一年。此五十年中。女工已增加百分之五十三。童工無調查確數。不得而知。至其悲慘狀態。可參考德國學者宗巴特 (Sombart) 之工業勞動者一書所記之一八四〇年英國政府關於工業勞動者內面童工狀態之報告云。普通勞動開始時期。在七歲或八歲。但亦有僅三四歲而開始勞動者。五六歲開始勞動者極多。自十歲至十二歲。或十二歲以上。始開始勞動者極少。大概在未滿九歲以前。即開始勞動。從事於手工業或工業之勞動者。大部分是在十三歲至十八歲之間。內中亦有未滿十三歲者。且有地方未滿十三歲

女工童工之研究

的人數比較十三歲以上十八歲以下者。有時更多。從事於工場工業的少年女工。年齡大概與童工同。即作工之處。亦無或異也。

關於鑛山工場之狀況。有在四歲五歲六歲。或七八歲之小子。即在該處作工者。其所擔任之事。即為斥候坑道的入口。每日將到工作時候。必先來鑛坑。至事畢方能出坑。雖操作不太費力。而操作地點。大都黑暗陰濕。有如宗教家所謂之地獄。且一人斥候一處坑道之入口。設無裝煤之車。去來其間。簡直是將一般天機活潑之童子。拘禁於寂寞幽暗之地獄也。

若在煤層豐富之區。可用馬以拖運煤炭。小童作工之位

置。或得一點從主道照來之光線。感覺沈鬱、昏迷、寂寞之痛苦。比較稍少。惟平常大部分在坑內工作之時候。全然單身住在黑暗之世界。除歇業或星期日外。無緣享受陽光。至其後推前挽。將煤車從採掘坑中。運送主道或坑口者。多為六歲以上小童之工作。

夫英人講求愉快。不亞美國。於人生及社會改良問題。萌芽又為至早。若非上述各節之披露。而據理想之推測。誰敢云其有然。噫。機械發明。固為英倫經濟界上浮一大白。然亦未始非其吞食人類之毒蛇猛獸也。

第三節 法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曩讀某週刊。有我所見的法國工人一文。述法國工場狀

女工童工之研究

况頗詳其對於丁男勞動情形不屬平書範圍者未便引用。至其記女工童工之一節則恰爲本書材料。亟應採入。以證明吾所謂僱用女工童工爲今日之通行病之左證焉。其言曰。法國女工之來源。大約可分三種。第一卽寡婦。其丈夫於此次陣亡者。寡婦之工作。完全爲生計所壓迫。彼上有老親。下有兒子。仰事俯畜。惟婦是賴。但法自歐戰告終後。經濟困難。達於極點。每日工值。不足以資事畜。所以在工場作工以外。在自己家中。尙當爲額外作工。如代人洗浣衣服之類。於精神物質兩方面。均受過度之窘迫。故率多形容枯槁。顏色憔悴。長噓短嘆。毫無生氣。第二卽未嫁者。此類於工場中爲數最多。年齡大概。在二十歲以下。其工作之緣故。大半因其

女工童工之研究

父母不能負擔其繁重之衣食費。所以自身必尋求工作。稍事資補。但所得工資。非常微薄。而香粉香水耳環項圈戒指。以及衣服鞋帽。所費繁多。又必於工作所得之外。借助於他種收入焉。第三。即終身不嫁者。此類女子。在工廠工作者。數亦極多。其作工目的。在供給一己之費用。

至未成年之小童。在工廠中學習手藝。大半附屬於各部分。惟學習機械工者。即另闢一處。其年歲多在未服兵役以前。即二十歲以下。彼在工廠勞動。一切權利。不能與成人平等。即工值亦非常微薄。然其中。亦有年齡在十二歲者。氣習非常敗壞。例如頑皮。陶氣。欺弱。怕硬。不是爭鬥。詈罵。就是在廁裏挨尿挨屎。以及種種不正當之行爲。吾人對此種情形。

將不責彼行是者之小童。而責其僱用之者之工廠主人和生之者之父母。因工廠工作本極笨伯。極規律。極苦楚之事。而使無數活潑之小孩。作工其中。宜其發生許多詭詐。僥倖之心。行出許多無聊之事情。是使彼青年品性墮落者。非伊人之咎也乎。

第四節 中國女工童工之狀況

泰西爲動之文明。中國爲靜之文明。明眼人類能言之。中土自來不重視工業。卽所有者亦屬泥守舊法之家庭手工而已。自海禁旣開。歐風東漸。清初李鴻章因考察洋務。染其文化。始提倡工業。遂逐漸仿倣。依今日情形而論。雖較抱工業主義之英美法德日諸國爲後。而此數十年中。工業之振

女工童工之研究

興亦未可謂爲不速。吾人苟放眼各大商埠。未嘗不可知其梗概。

中國舊習對於兩性之間。限界極爲嚴密。婦女以謹守深閨。跬步不出門庭爲美德。至於工廠操作。本屬絕對無有之事。乃近年以來。或逼於饑寒。或染及歐化。相率出門庭。任勞力於工廠或工場中者。已觸目多有矣。至童子一方面。中國自來不甚注意。視小童之操作爲家門無上之幸福。至其年齡體力智力之足以勝任與否。則完全未一計及。

(一)上海 中國現時工業。據著者聞見所及。當以上海爲最發達。楊樹浦路一帶。可稱工業之社會。著者嘗肄業於近楊樹浦路之某大學。早晚所見。十居八九。係上工下工之

女工童工之研究

男女小子。然丁男勞動之問題。非屬本書之範圍。未便提及。以塞篇幅。至女工童工。則爲本書之範圍。亦爲著者所最注意。茲據所知畧述一二。

楊樹浦路一帶工廠。以紗廠爲多。廠中少年婦女。大半在細紗間及經紗間操作。老年及粗笨之中年婦女。則在粗紗間工作。不滿十六歲之小童。則在此間操輕便之作工。如拾筒管。轉運零件種種。紡織業之搖紗間。廢紗間。男女工人皆有。惟此外則全用女工。至細紗間及落紗間。則僱用十四歲以下之童工。

香煙業 滬上業煙草者。以英美煙公司及南洋兄弟煙草公司之規模爲宏大。統計在煙廠勞動者。可二萬人以上。

就南洋兄弟煙草公司而論。凡配煙部、拍叶部、三喜部、包煙部、入合部、大合部、小合部、概用女工。廠中女工共三千三百餘人。此女工中以十五歲以下者爲最多。每日工作自早六點至十一點半。午後一點至六點。每日工值自銅錢二百文或至三百文。

電燈泡廠女工共約三百餘人。燈泡試驗後。外面裹以厚紙之工。則孩童任之。

兵工廠爲危險之地。亦僱用童工。每日工作九小時。每屆陰歷三月至九月。藉名日長。每日更加一小時。共湊十小時。工資分三級。初級日一角。中級日一角五分。上級則日二角。糖果業。滬上糖果業亦頗發達。計操是業者共十餘家。

每家僱用女工六七十名不等。其工作事務則爲裝袋、裝罐、包紙、糊招牌紙、封口等。工資以月計算。頭等工月十元。下等工則月僅五元而已。

印刷業 滬上書坊林立。最著者則爲商務中華。其印刷廠中之摺書釘書及糊盒等工作。多數僱用女工。計操是工者可一千四百餘名。餘如造紙業、廢紙業、自來火廠、茶業、鞋業等。或用女工。或用童工。因其營業不甚大。僱用女工童工不甚多。故無調查其確數之必要。

此外尙有所謂女傭者。專以供一般富紳大賈。官僚政客。潤少之夫人或姨太之使喚。約分之可五種。一曰娘姨。二曰大姐。三曰奶娘。四曰梳頭婦。五曰剃面婦。其所操工作。雖不

笨重。而以工得值。亦勞動界之一份子也。

二八

厚生紗廠招用湖南女工之問題

滬上厚生紗廠主人。

係上海實業界有名之穆藕初先生。先生本世家。後嘗留學美國。對於實業。夙具熱心。歸國後。籌資振興實業。厚生紗廠其一也。客歲因其辦事人黃某之請（按黃某係湖南人）招募湖南女子來滬工作。在穆黃二君之意。以為湖南連遭兵燹。生活困難。今與以工作。循係一片婆心。絕無計及反響。不知湖湘雖屬破敗之餘。而接受新文化之熱心。有非他省所能及。據所調查。謂新文化書籍。以湖南銷售為最多。一般慧眼人。凡關於勞動問題。早以醞釀腦海。此次厚生招工。發生。遂羣起質問於報章所見者。如長沙大公報之柏榮君。亞

女工童工之研究

文君黃醜君兼公君真心君湖南日報之樵仲君暢吾君佛蘭克君負庵君對於每日工作十二小時。每月工食八元。視各人工作能力而增減之。及至少須作工三年。且須填具志願書。家長署名而外。並加舖保等事。均認爲不滿人意。著論質問。穆君亦發表長篇答復。藉以解釋。余嘗翻閱其議論。詳考其顛末。而後放膽下我下列之批評焉。

穆君招募湖南女工。確係將於鄭縣設廠。利用此女工。將來可在鄭縣工廠作工。以資熟手。爲一已經經濟發展起見。至因念湖南生活困難一事。循爲一假面具而已。諸新聞記者。不爲所歎。慧眼堪嘉。至黃某寄食穆君之門下。阿諛逢迎之醜態。已流露於與某記者言談之中。其建議招募湖南女工。

女工童工之研究

原具二種用意。一以邀主人之寵。一以博顧念桑梓之譽。外此別無他故。彼新聞記者諸君。眼光遠大。於女工各節待遇。稍能注意及之。惜未能建議妥善辦法。俾穆君有所採擇。而一味懷疑。肆力攻擊。於女工無絲毫之實益。於穆君結不善之感情。亦未免貽辭費之譏耳。

二、南京。南京爲中國舊都。自經洪楊以迄民國。疊遭兵燹。元氣未復。貧苦工人。男女小孩。總計不下十五萬。此十餘萬人中。多數一天不作工。卽一日不得食。且有日間操作之不足。尙當加作夜工。終歲勤勞。不得一飽。一旦不幸。因無積蓄。勢不得不仗一般親朋及慈善大家。捐多少錢。完其喪事者。當其被僱用時也。稍一不當。主人或管理者之意。則刑

女工童工之研究

罰凌虐。無所不至。彼少年女子以及童子。又常嘗此滋味。在被僱主之心理。以爲工人靠他吃飯。生死之權。操之掌握。任意苛待。誰敢反抗。彼被僱者。處於淫威之下。奴隸牛馬。任所欲爲。惟有飲泣吞聲。自怨命薄已耳。

南京綢緞。頗著聲譽。此種工廠。主要部分。女工實居小半。至牽絲絡經絡緯。則女工居其大半。工人自黎明工作至黃昏。成績佳者。可得工錢二百左右文。

布工。南京城內。織布廠共八九家。其中四家。係屬官辦。規模頗大。各廠中工人。大約各有三四百人。女工居其數之一半。此外如織毛巾、織線襪、擇茶、顧繡等業。或全用女工。或男女兼用。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三)唐山 唐山富於煤礦。工人在彼操作者。以入礦挖煤爲最多。在煤礦中。雖時屆隆冬。而酷熱有過盛夏。空氣不足。窒悶欲死。且常有土地塌陷。或煤石下墜。壓成肉餅者。礦中之煤。用人工挖。用馬車運。偶有崩陷。主人或監工礦師。只問傷馬與否。未嘗提及有無傷人。蓋死一匹馬。價值一百八十元。死一工人。公司僅出撫卹費四十元。工人之生命。較之牛馬。尙賤四倍半也。在礦面每班(每班工作大概約八小時)小孩。僅得工資五仙。若以工作時間。均分所得工資。每小時只得銅錢六文。又四分文之一。噫苦矣。

至工人之待遇。尤足引起天良未泯滅者之下淚。工人當疾病時。或因作工損傷手足。礦局不負責任。其不幸因挖煤

女工童工之研究

而致命者。前日尙給葬費二百元。現已改爲四十元。惟聞從前一比國礦師。受傷而死。公司給撫卹費二萬元。每匹驟價值一百四十元。夫同是人也。同是因公而死也。而卹金之相差乃爾。然或可謂彼礦師爲貴。且屬外人。理宜優待。吾人或可諒解。獨一驟之生命。高於一工人之生命。且高至三倍又二分之一。抑又何居。

挖煤爲最苦工作。凡操是工者。率多年壽不永。所以在礦中作工者。多爲二十歲至三十歲之少年。最幼者且有八九歲者焉。至礦中狀況。吾人又不可不知。大凡上面數層之煤。已開完時。必降至五層以下。方有煤脈。在五層以下之情形。非富於冒險性者。未敢身歷其境。計自上面至礦裏。有井口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三四

三。最大者直到第七層。以下則必換車下降。每層有大道數條。大道又分支道。支道更分小道。支道小道均隨煤脈之所在。大道廣可十一尺。高可十尺。道中幽黑。並無燈光。及他種設備。且滓泥異常。道旁有小溝。深足過膝。道之中間設軌。以使用騾車運煤。小道則濶約七尺。高約四尺六寸。行走時。身須俯伏。頂及兩旁均用木柱上撐。身首偶觸之。則煤塊下投。少不頭破血流者。作工地方非常狹窄。且煤層多向上作斜坡。礦工赤身塗炭。屈曲如螭。借一點燈光。在內工作。全無新鮮空氣。流動其間。所呼吸者皆夾帶煤氣、水汽、硫磺氣。以及種種重濁之臭氣而已。

第五節 香港女工童工之狀況

女工童工之研究

香港爲粵省門戶。自鴉片之役。割歸英國。迄今不過數十年。而商務繁盛。工業發達。爲南方冠。各工廠或製造廠中。僱用女工童工。港政府素無何種規定之法律。所以工廠主人。相習成風。僱用日多。每日工作。除三餐外。尙須工作十小時。每一禮拜。作工七日。通計每週作工七十小時。且其工作。又類多笨重。細女小孩。未易勝任者。其在商店或人家作工者。時間更無規定。工資微薄異常。主人任意虐待。又足傷心。讀卯耳利 (F. B. L. Bowley) 先生於一九二一年二月十六號。在香港英文日報所發表之香港之苦工 ("Sweated Labour" in Hong Kong.) 一論。大概狀況。足以熟悉。

附婢女問題。畜婢爲中國遺傳陋習。無智愚皆知之。香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三六

港雖屬英倫。而港中居民。華人十居八九。所以畜婢陋風。亦盛行於港中。四五年前。亞喇巴士打狀師辦理虐婢訟務。港報喧傳。後有英陸軍司令尊獲。及海軍少佐希士勞活之夫人。首先提出質問。孖喇英文報記者吉禮君等。亦常繼續討論。英人久已注意此事。且有質問英倫旗幟之下。何以仍有畜婢之習者。英下議院議員。亦如是質問政府。並請英廷勒令港政府調查確實。立例禁止。於是破天荒之研究婢女問題發生矣。

吾人欲知港中華人畜婢情形。不可不引用本年七月三十號。在太平戲院內。全體居民大叙會。研究港中華人畜婢問題中之潘日佳君與楊少泉君一段代婢女呼冤之言。以

女工童工之研究

作此篇之左證。潘君之言曰：：弟（係潘君當日對衆自稱）目擊一婦人。渠畜有婢三口。一年四五歲。一年八九歲。一年十三四歲。其虐待之法。亦分三款。（一）餵之以糞。（二）令其跪於局盪蓋之上。（三）凡鞭策不准啼哭。犯之則以火灼之。此等絕無僅有之奇刑。實慘不忍觀：：：楊君之言曰：：：養婢實係完全令婢女喪失其自由權。弟（楊君自稱）敢將一最淺顯譬喻。爲諸君言之。主人對於役婢。一打一罵。皆不計合不合情理。如大少叫其出厨注水洗面。而大少奶又適呼喚其裝烟。因大少奶不知大少已命其出厨取水也。婢女答應稍遲。則鞭撻立至。若直答以大少命我取水於先。則又斥其大膽駁嘴。又笞撻之。更且無論三更半夜。均

女工童工之研究

可命其起而工作。不比工人操作。有一定之時間。此非個人之自由權。盡被剝奪乎。

著者嘗稽諸中外史乘。中國婢女。大概如古代希臘羅馬之奴隸。希臘視奴隸猶家畜。特較有靈性耳。當時大哲學家如亞里士多德等。亦肆是言。羅馬對於奴隸。常故意督以苦役。冀死則更易新者。有疾病則聽之。因醫藥之費過於身價也。且謂奴隸猶農具耳。所異者。不過能言語而已。迦多且謂奴隸老朽無用者。可賣之以省費用。故當日奴隸有疾病不能任力作者。輒棄之泰白河某島。任其凍飢以死。平時工作以鐵索繫頸。夜則幽之地室。防其逃逸。中國婢女。雖不若斯之甚。而喪失自由。任人虐待。相去亦屬無幾也。

第二章 女工童工之危險

第一節 經濟之危險

經濟之重要原則不外供給與需求二者。設一市場中供給過於需求。則貨物停滯。價錢低落。若需求多於供給。則貨物暢銷。價錢高漲。此負販之夫類能知之。無須如柯麥特 (Colbert) 斯密亞當 (Adam Smith) 馬爾薩斯 (Malthus) 邊沁 (Bentham) 穆勒傑姆士 (James Mill) 諸大經濟學家而後知也。

在家庭手工與同業組合制度盛行時代。一切生產。非以供給內外市場爲目的。乃待外間前來定貨之後。依所定之

分量而製造以應之。亦非以交換爲目的。乃以消費爲目的。所以絕無生產過剩。致招意外之損失。於經濟關係。非常安全。迨夫機械運用。大規模之工場成立而後。從前單純之生產制度。完全破壞。且牽引無數工人。出家庭而入工廠。靜順機械不斷之動作。彼工廠主人。不能俟外間前來定貨。然後製以應付。乃預想社會之需要。一次造出很多之貨物。所以常因預想錯誤。發生生產過剩之現象。致招意外損失之危險。在資本家。固有時恐慌蕭索。演破家蕩產之慘禍。在勞動者。則因家庭手工。既被推翻。不得不進資本家之工廠。求充一份之工人。今又因生產停滯。被工場解雇。陷於無衣食之地位者。亦屬不少。

女工童工之研究

至女工童工之加增。爲經濟危險之絕大原因。（此處經濟危險。單指勞動家方面。）若非圓滿解釋。淺見者未嘗不詫爲異論。吾上已將供給與需求之理。大略說過。夫勞力之理。亦正相同也。吾人當認明勞力係一種窮困者之生產。自女工童工捲入勞動旋渦而後。勞力之供給。已遠過於工廠之需求。市場中堆積既多。資家得自由選購。取其物美而價廉者。失業之增加。與工錢之低落。已顯然可見。且從前工人須熟練而強壯。乃能勝任而愉快。自機械應用以來。熟練與強壯。爲勞動者不可恃與工廠中不大要之事物。彼不熟練與小弱且價廉之女工童工。可以代替了壯之男工。是男工之被奪而賦閒者。所在多有。卽或手足敏捷。仍得繼續作

女工童工之研究

四二

工。而工廠主人。因見其妻若子。已能賺錢補助。男工需要之程度。不特已無增加之必要。且有逐漸低減之可能焉。

昔美國某城。有一婦人對一調查工業狀況之委員云。余極贊成工廠。因吾小子。可由工作而得工值。該委員問每日工作每人可得工錢若干。則云。男工可四五角。童工可一角餘。問其家中有若干小童在此操作。則云。六人。且云。惟小童之父。則未得何種職業。由此觀之。公司主人對於以六角餘之工資。可得六人之工作。與四五角之工資。而僅得一人之工作。其何去何從。雖三尺童子。尙能知之。况彼資本案。權衡子母。計較錙銖者乎。在公司一方面。可以少數之工錢。得多數之勞力。於計誠得。而在勞動一方面。則犧牲多數之勞力。

僅得少數之工錢。家庭經濟在目前已呈險象。更從學理上講之。凡少年體格未發達而就工作。長成之後。生產能力必定不佳。於經濟之基礎。又隱伏莫大之危機。此里昂(Lyons)滿且斯達(Manchester) 利物浦(Liverpool) 諸人所以同唱產業越繁盛之都市。貧富之懸隔越甚。陷於悲慘境遇之無產者越多之調也。吾人當具一種較爲遠大之眼光。朝着將來設想。不可如老鼠之眼光。只能看在前而已。

第二節 家庭之危險

家庭生活爲人生必要之問題。幼稚依以長成。老邁賴以養休。父母俱存。兄弟無故。孟軻謂爲一樂。人情大祇然也。彼勞動工人。於每日操作之後。有稚子之迎迓。妻室之慰勞。精

女工童工之研究

神之愉快。自油然而發生。而軀體之劬勞。或且因之而不覺。是家庭之生活。於苦力尤關緊要。洎乎婦女小童。加入工業活動而後。家庭生活。完全毀滅。所有幸福。亦悉數付之東流。彼斷喪天良者。既不爲之設法營救。且從而大倡此種行動。爲經濟獨立。實現解放之佳象。而抑知婦女小子。既入工場。與男子丁壯相爭生。非從家庭之解放。不過將新負擔加於舊負擔上而已耳。吾人深信一人之身。同時不能兼事二主。有所向必有所背。有所致力。必有所放棄。工人之妻若子。既須每日至工場拚命搶奪麵包。爭持飯碗。工人之家務。當然受大影響。爐竈斷其炊煙。門庭長爲茂草。而飯店也。育嬰堂也。社會腦筋敏捷之人。對於已瓦解之個人家庭。與以可憐之

女工童工之研究

代替品者。遂應時勢之要求而起者也。

微言婦女孺子入工場作工。經濟未必能獨立也。即使果能獨立。而遂得謂爲家庭之福乎。此又我所未敢贊同者也。吾請以最淺顯之言。表明經濟獨立。正爲破壞家庭之一重大原因。可乎。自來子女依其父母。妻室賴其丈夫。爲人父爲人夫者。亦從而倚靠其妻子。相需之情愫。故團結之力強。團結之力強。而後家庭之生活爲可貴。迨乎婦女小童出而自謀生活。爲父母丈夫者。可不必注意其妻子衣食之費。爲之妻子者。因其自謀自養也。當然降低其孝敬之心。至是而家庭所賴以結合之要素。遂逐漸渙散矣。且於爭生場中。人人眼睜。均爲金錢所眩耀。注意只在機輪無數之空隙。把靈魂

身體。一齊賣去而不顧。又何暇顧及其所謂父者、母者、夫者、妻者、子者乎。吁！此近世離婚之案件之所以日多。而父子之恩情之由日薄也夫。

嘗謂古時畜奴之禍（指希臘羅馬而言）不過有力者隨意孤人之子。寡人之妻而已。今之工業制度。且變本加厲。奪嬰孩於其母之懷中。而勉強之以付托於生人之手。一般自命爲眼光遠大之新人物。不知此爲女工童工盛行之流毒。而歸咎於鼓吹社會主義者。噫！冤矣。

第三節 教育之危險

教育爲生存競爭之必要條件。爲使人類身心發達圓滿之不二法門。古今中外靡不重視者也。中國人民之開化。遠

女工童工之研究

在數千年前。教育之發達。古稱三代爲極盛。考夏世大學曰東序。小學曰西序。殷世大學曰右學。小學曰左學。周世大學曰辟雍。或曰成均。且州有序。黨有庠。諸侯之國亦設大學。小學由八歲至十四歲。爲小學之年限。由十五歲至二十歲。爲大學之年限。小學教以長幼之序。洒掃應對之節。大學則習禮樂射御書數。雖學級有殊。名稱有異。而童年教育。固未嘗絲毫輕視也。

希臘爲古代文化進步之國家。其教育之事業。極注重家庭教育。其婦女之地位亦高。極重視爲母者之教育責任。其教育大家蒲羅達克。爲注意家庭教育之一人。其言曰。小兒之教育。分娩後。卽當行之。

美國愛倫凱 (Ellen Key) 女史對於兒童之教育。與母性之關係之言曰。小孩從一歲至七歲之間。爲他決定一生生涯之時期。所以教育之者。當每天有觀察此小孩的性質之機會。助長他的特質。抑制非特質的部分。且常時與他感化。然此種事。究竟非從事家庭外的事業的母親所能做到。：若新社會不使女子做靈魂的教育者之母。而使之。一同男子。從事於戶外勞動。實在是精力的大錯用。

假設婦女果能爭出風頭。出席和平會議。發其淋漓痛切驚人之議論。但自己所有之小孩。竟在育嬰堂內。互相毆打。試問彼在會場中所吐之偉論。究竟有何利益。又假論婦女能出席於倫理會議。侃侃而談。有旁若無人之氣概。而自己

連一悲慘的獨身生活之男子尙不能救試問他在倫理會議中所發之大言究竟有何利益。

中國古有胎教。蒲愛二氏一則主張自呱呱墮地時。卽當施行教育。一則主張自一歲至七歲。爲兒童最重要時代。爲母者宜爲之細心誘掖。啟其天衷。遏其劣性。惟此種事工。豈彼受教育者之小童。與施教育者之慈母。日各勤勞於工場中者。所能辦到乎。是女子之勞動。於兒童教育之根本上。已受重大之打擊。况彼脫襁褓而入工場之孩童。根基不固。日與惡劣儕輩爲偶。習染旣深。天性日遠。把上天賦與一切可與爲善之能性。爲罪惡環境所薰蒸。而日卽消滅。及其長成之後。微論旣投入餓死之世界。無得教育之時機。卽或有之。

女工童工之研究

而根本已受推殘於少年之時期。欲圖挽救。自然事倍而功半。姑無論其不能自振作者也。

美國教育制度。採用強迫者也。依理論事。凡其國中小孩。自無不識字。不能讀書。不能寫字之事矣。其實不然。工場之巨慙。與貪利之父母。常狼狽爲奸。巧逃法禁。有人調查得某省之紗廠工人。百人中有六十五人。又某省之紗廠工人。則百人中有四十人。不能讀書寫字。中國今日工業。遠不如美國之發達。而人民中不識字不能讀書或寫字者。已佔百分之八十九。將來工業發達。如今之美國。不幾乎人盡盲目乎。女工童工之破壞教育。有如是者。有提倡教育之責者。其可不從根本上解決也乎。

第四節 身體之危險

孩童時期。身體之發育未全。稍不加意。立受傷損。婦女在生理上。亦與男子有異。吾人欲知其詳細。儘可參考生理及衛生學諸書。故明白之人。未敢強孩童婦女。以任艱巨。非愛護而尊重之也。體格生理。有必然之要求焉耳。自機械運用而後。工人生命肢體之危險日增。機械之制度。即把工人束縛於似妖怪樣的大力。瘋狂樣的快轉。永遠運動之怪物面前。一刻稍不注意。輒為所捉住。撕碎。彼資本家最深之品性。又在凡事須求經濟。工廠之構造。常盡量簡省房屋。多置機器。對於傭人。不觀為生金卵之母雞。而視為可任意鞭笞驅策之牛馬。生命之危險。漠不關心。（參看上女工童工之狀

女工童工之研究

况。甚且降低工錢。延長工作時間。取銷放假日。舉行日夜連工。此種景况。丁壯男工。尙不勝其痛苦。况弱質之婦孺乎。又置身於煤煙障天。灰塵如霧。機械嘈雜之聲音。工人聚居之複雜。種種不適宜中。其不殘廢夭折者。能有幾人哉。

鑛山中之炸藥爆發。煤坑內之煤氣燃燒。工場之蒸汽機。起重機。旋轉機。傷害勞工之事。吾人於報章上。常時看見。今略舉一二爲例。美國在一九一三年一年之內。在工場作工之工人。身體受傷而立時斃命者。計二萬二千五百六十五人。至負傷者。每年平均數總在七十五萬人以上。以日本而論。自大正三年至五年。此三年之內。因鑛山之災變而死者。一千七百三十三人。因煤氣爆發而死者。一千七百四十六

人。其負傷或因作工致病而死者。不知幾倍此數也。吾人雖不能確知此千百人中。婦女孩童佔全數幾分之幾。而依理論之。當得大半。何則。蓋其少明機械與煤氣之理。觸犯尤易。及際危險發生。逃避又遠不如丁男之敏捷耳。

著者在滬濱肄業時。一日上歷史堂。適讀至英國工業革命時代一章。該西國教授於演講之餘。即告吾人以一最悲慘之新聞。渠云。今晨校醫特博士醫治一昨日在某紗廠受傷之小女。其受傷之由。係因前晚將閉工時。該少女歡躍之際。不幸髮著機上。頭部毛髮及皮肉。盡爲機械捲去。生死未可卜。吾人於斯時。已痛恨工廠之僱用小女工。而不加意保護矣。

二千餘年前。小亞細亞有神曰摩律者。以鐵爲之。頭大口潤。下置烈火。土人虔敬是神者。常投其親生子於神口。任火焚燒。在彼處。雖相習成風。括不爲怪。而遠方聞者。無不切齒痛罵。責其殘忍。然則今日。不僅吞食孩童。連婦女丁男。而亦食之。之機械工作。竟對之而噤若寒蟬。視若無覩。抑獨何歟。託爾斯泰謂工廠非人之生活。因之主張廢掉工業。提倡農業。蓋有所感而云然。非好爲異論。以驚世駭俗。釣名竊譽也。但吾謂廢掉工業。爲今後必不可能之事件。卽或可能。而農業亦未必果合於人之生活。因噎廢食。至愚之道。至要者。工業之中。女工童工。宜加意廢除。或限制。工場之設置。宜力求改良。使工人無意外之危險可耳。

第五節 道德之危險

在未說明女工童工爲敗壞道德之前。欲先提及道德何
以爲人類之必要條件。俾知若喪失此必要條件爲最可悲
之事。人生有二要素。一爲肉體。一爲精神。飢而食渴而飲。
寒而衣。缺一不能以自存。此肉體之要素也。敬長上。友弟妹。
善知爲而惡知去。此道德之方。精神上之要素也。

人類生活之過程。不知經若干歲月。不見衰滅而日卽繁
盛者。道德維持之力也。人類能各守一己之自由。而以侵犯
他人之生命財產名譽爲可恥者。亦道德維持之力也。是故
道德也者。維持人格。維持理性。維持社會之唯一器具者也。
若昧乎此。則雖靦然人面。直行尸走肉。與下等動物之蠢動

女工童工之研究

無異耳。

五六

在家族制度時代。人各父其父。母其母。妻其妻。夫其夫。門庭之內。怡怡如也。自工廠制度盛行以後。家庭之團結。一旦瓦解。冰銷無助之婦女。爲生存所壓迫。勢不得不入工廠商店礦山煤坑公所。尋求事業。因之而墮入資本家登徒子貪慾陷阱之中矣。彼資本家登徒子。不特利用其無經驗。與以少數不足自養之工值已也。且對之暗示。或明白勸誘。謂僅有賣淫一道。爲補助收入之唯一法門。故無論何處工廠中。女工增加。賣淫之事。亦隨之而增加。此德國著名學者柯祖基之言也。吾人雖未敢誣毀工場道德。如柯氏所云。然男女雜踏之中。難保無踰規越矩之事。（因工人程度不高。故於

兩性之非法結合。於雜處之中。自易發生。若程度高尚。各能尊重人格者。不在此例。作者此處。係指程度卑下者言。讀者萬勿誤會。且彼資本家登徒子。或餌以金錢。或強以權威。試問依他食飯之弱質女子。不墮入彀中者。能有幾人也。至充作官僚政客富商巨賈潤少之使婢者。予上已承認婢女爲勞動女工之一。又常生出不合道德之事。有藉畜婢爲名而畜妓其實者。有以婢女供男主人取樂之用。俟其厭棄。則轉而售與他人。或竟賣之青樓者。道德之危險。爲何如乎。

女工之道德危險。既如上述。至童工之道德危險。則與女工異。賣淫之事。自爲絕對不可能者。然事之足以敗壞道德。

者。固千條萬緒。賣淫不過其中之一已耳。是童工之道德危險。又有充分之理由在焉。吾人無不承認工場人民複雜。人格低下。舉凡怒罵、欺負、盜竊、憤恨、諸惡德。無不充滿其中。兒童於幼稚之年。在家庭中既無機可受根柢之教育。又復置身於惡劣社會之空氣中。微論童年之摹仿性較成人爲強。即較成人弱。而耳濡目染。白沙在泥。少有不黑者。及其習染既深。雖大力有所不能挽。嚴刑峻法有所不能禁。父母不能以爲子。社會不認其爲人。此豈生性固然哉。亦環境迫成之耳。

五八

第六節 社會之危險

聚人而成社會。有人而後有社會。一人之福利。即爲社會

女工童工之研究

之福利。一人之痛苦。即爲社會之痛苦。是社會之平安或危險。均以居此社會中個人之平安或危險以爲斷也。明矣。自機器發明。女子童子捲入勞動旋渦而後。工人市場之供給。已遠過於工場之需求。工廠主人或資本家得任意選擇。於是強有力之工人。勢不得貶其工值。以與婦孺爭生。當工廠氣運順利時。市場陡然有大發展。百業振興。貨如輪轉。不難把失業工人酌量僱用。設一旦氣運乖舛。百業停滯。則不特已失業之工人無力僱用。即所有在廠操作者。尙欲竭力辭却。或減給工錢。以償損失。於是失業之工人日衆。其生活之根本問題。既陷於不安定之境。饑寒所逼。挺而走險。愚蠢者勢不得不非法求生。狗盜鼠竊。甘蹈法網而不恤。其狡黠者。

女工童工之研究

則號召徒黨。示威運動。搗亂社會治安於不顧。吾人讀英倫當工業革命時代之情形。與現今世界各國工黨之趨勢。而知其影響社會之至深且巨也。

且社會之結合。賴乎道德。若婦女賣身。孩童乖僞。微論社會不能成立。苟或能焉。而道德廢墮。亦無異獸類之麇集已耳。吾人知一社會之進步與否。可視其中之孩童受教育之程度高低以爲斷。若才脫襁褓而驅之工作。智識既極膚淺。社會之程度必至卑下。程度卑下。則生產力必薄弱。生產力薄弱。斯社會之經濟根基已不堅實矣。吾人又承認一社會之平安。端賴居此社會中人民身體之康強。若因童年弱質而膺劇烈勞動。少有不夭折殘廢者。苟殘廢矣。己身既絕無

女工童工之研究

生產能力。以瞻養自己。勢不得不仰給社會。是社會之受累。又屬不少。

余常謂社會之危險。不在無財。而在財之操於少數人之手。社會之危險。不在無工人。而在工人之太多。婦孺勞動。爲促進財政歸於少數人之手之生力軍。婦孺勞動。爲強制工人失業餓死之推命鬼。總言之。則婦孺勞動。爲婦孺自殺之毒劑。爲搗亂社會騷擾治安之撒但也。

吾人試放眼大地。究竟社會之罪惡。村落與城市孰甚。吾知有耳能聞。或嘗涉足其間者。無不承認罪惡之事。城市多於村落。蓋自工業主義盛行而後。田間農民。舍耒耜。去村莊。而進城市。任工作。於是城市之人數日多一日。（吾人觀近

十數年來。各大城市或商埠。人口猛進之數目。有令人咋舌者。人數日多。斯流品日雜。而同治共陶之下。罪惡力常較道德力爲大。宗教家所謂走濶路易。濶路指罪惡之路。卽入地獄苦楚者。進窄門難。窄門指道德之路。卽升天堂快樂者。職是故耳。此近來有心改造社會者。所由注目於勞工問題。而勞工問題中。尤特別致意於女工童工之救護限制或廢除也。

第四章 女工童工拯救方法

第一節 緒論

著者已將女工童工之趨勢及其危險略陳於前。閱者想已印入腦海矣。但天下事須知行合一。知其禍而不避。與知其善而不爲。是無知也。人類尤貴有同情心。見人之禍而不救。與救之而不力。社會中何貴有是人。要之吾人當承認個人置身社會中。猶一木之生於叢林。欲叢林茂盛。非先求各株茂盛不可。欲社會平安。非先求各個人之平安不可。況人類之中。既已有我。人類之休戚榮辱。即吾身之休戚榮辱也。或謂人自人。而我自我。居處各異。姓名不同。張三李四之

痛苦愉快。張三李四自有之。與彼得約翰毫不相關。人生世間。求一己之利。去一己之害。足矣。何爲管他人之瓦上霜哉。此言至爲無理。夫同是人類。同具感覺性情。他人以爲苦者。在我必不能以爲樂。彼今日受此苦。又焉知明日此苦之不及於我。且人既有苦。我得安享我之安樂乎。是又絕對不能者也。

由上觀之。女工童工之痛苦。吾人對之。實無袖手旁觀。一聽其沉淪苦海之餘地。以故策劃拯救之辦法。自不容稍緩。著者因見社會之機關不同。組織互異。其施行救濟之目的。固屬一致。而施行方法。自不能例以一律。特分爲五類。一政府方面。二社會方面。（此指社會中各等慈善組合及工團

說)三僱主方面。四傭工方面。五教會方面。(教會方面。本可納入社會方面之內。作者因其對於女工童工以及改良社會服務公衆之責任較他方面爲重要。故特闢一節。讀者原諒)請先論政府方面。

第二節 政府方面

政府受人民之付託。爲行政之機關。凡一切應興應革之事業。有負完全之責任。女工童工之存在。至爲不合人道。其妨礙社會公安。又至深且巨。政府更不能任其沉溺。不一保護。今略將西洋工業發達中數國之政府對於女工童工之保護或限制禁止之成例。陳之於篇。藉資考鏡。

英國 英爲工業最先發達之國。在一八〇二年。披兒囉

伯 Sir Robert Peel 見小童在工廠操作。有日夜連工者。心爲之傷。乃立定法律。限定每日童子作工。不得過十二小時。一八一六年。調查委員。因查得童工二萬三千人中。有一萬四千人之年齡。在十八歲以下。少者有六七歲。（可參觀上女工童工之發達條。）且每日作工十二小時者。尙謂爲短工。作工十五小時或十六小時者極多。故在一八一九年。禁止僱用九歲以下童工。并限定每日作工不得過十二小時。一八二五年。定每禮拜六當有一部分時間。與童工以休息。一八三一年。禁止二十一歲以下之人。操作夜工。并日工亦不得過十一小時。一八四一年。查得六千婦女作工於鑛山煤坑者。一半年齡在二十歲以下。一八四二年。又查得鑛山煤

坑中工人三分之一。年齡在十八歲以下。此中又多屬在三歲以下者。乃禁止女子童子。在十歲以下者。作工鑛山煤坑。一八四四年。又從每日作工十一小時。改爲十小時。一八四八年。又通過作工時間。日以十小時爲最多限。一九〇二年。規定工廠及工場規則。提高年齡之限度。非十一歲以上者。不得僱用。一九〇三年。對於勞動規則第四條云。兒童不得僱用以任重大而置傷身。第五條云。兒童不得僱用於任何職之足以阻止其健康者。：：：一九一九年。衛生局要求政府許以設立限制任何工廠或工場僱用十四歲以下之童工。工作時間合用飯在內。不得過十小時。及無論任何工廠或工場。不得僱用童子於有害其身體發育之勞工之

權。英政府對於女工童工之救濟辦法。已遠在百數十年前。雖逐漸進步。尙未臻完善之境。吾人披閱報章。尙知英倫勞動問題。時常發生。此後英政府對於此事。亦必逐漸研究。設法改良。但無論如何。工人年齡日見提高。工值日見加增。工作時間日見縮短。則我敢斷言者也。

美國 美國對於女工童工之工值較英爲厚。女子奔走於戶外勞動者爲數亦少。童工之年齡亦大多不如英國童工之幼稚。然對於保護限制。亦有足資參考者。例如一九〇四年。通過之法律如下。一。凡年齡自十歲至十四歲。及仍在應受教育之期間者。不得僱用。違者以犯法論罪。一。工作時間。日八小時。女工一切相同。

女工童工之研究

俄國蘇維埃聯邦共和國勞動法典第二條云：：在十六歲以下之人得免強迫勞動。第十四條云。婦女及十八歲以下之男子。無晚間工作權。或特別麻煩特別危險之工業工作權。第八十四條云。十八歲以下之人：：日間工作不得過六小時。第八十九條之附註云。女工必須每工作三小時。有半小時以上之額外休息。以看護兒童。

中國政府對於女工童工之僱用。未見有規定限制之實行法律。一般官僚政客。對此問題。亦熟視無覩。恬不爲怪。漠不關心。雖有一二慧眼有心謀人類幸福之士。時或暴露女工童工之苦况。而政府中人。不特不確實調查。嚴行救補。反從而笑其腦筋太於敏捷。或詆爲無病呻吟。迂濶不切事情。

女工童工之研究

者。噫、可慨也矣。

依中國現今之丁壯男子人數。應現今工廠或工場以及各種勞力需求。實有不能容納者。乃捨之而僱用女工童工。一任丁壯之奔走外洋。（中國南方諸省。往外洋謀生者。歲以萬千計。安南、暹羅、新加坡、毘店、爪哇……等處。幾盡爲華人殖民地。）吾不知其何取捨之顛倒如是也。

中國政府。如甘心自殘。愿意衰弱則已。如明曉其責任所在。則對此根本問題。不可不從速設法解決。就人數與工業之情形。本可禁絕婦女及十五歲以下之童子任戶外之勞工。乃因有他種關係。不能依此做去。而斟酌列強成例。照地方上情形。亦不可無規定之辦法。鄙意以爲凡十二歲以下

女工童工之研究

之童子。十五歲以下之女子。無論任何情境。不能受僱於鑛山煤坑及笨重危險之工場。凡十二歲至二十一歲內之童子。與十五歲以上之女子。每日工作不得過八小時。於禮拜六下午。及禮拜日全日。必與以休息。工值則按各地方生活程度之情形供之。以滿足其正當費用。及有百分之二十之蓄積爲最低度。其有家庭繫累者。亦必接口津貼。并責成工場。或工廠主人。或僱主。負不測之償金。或補助費。（不測之償金。或補助費。如因工作疾病之醫藥。死亡之葬費。亡後之善後費之類。）著爲法令。頒諸全國。責成地方上公安局。及衛生局。負完全調查執行之責。違者以犯干法律。論罪懲究。勿徒託空言。勿顧念情面。切實施行。不特婦孺受其恩賜。卽

女工童工之研究

人類之痛苦。社會之危險。亦必蠲除大半。此女工童工之救濟方法。吾人所深望於政府者也。

第三節 社會方面

政府方面。是以權力施行法禁。究竟未能收完滿功效。因法立弊生。資本家與兒童父母。常狼狽爲奸。以巧逃法網。文明程度如美國者。尙有其人。（參看上美國女工童工一節之末。）何況其他。是又不得不依賴他方面之輔助。而社會方面之個人呼聲。或各種慈善組織。或工團等。又成爲救濟女工童工之一有力部分矣。

英國於一八三二年。柴提司特 Chartist 之示威運動。法

國二月革命後拉馬丁 Lamartine 路易卜蘭 Louis Blanc

卜蘭起 Blaquie 等之要遏止資本集中之大勢。欲從資本家壓迫之下。救出勞動之宣言。俄國托爾斯泰 Tolstoi 之粗衣惡食。自奉儉素之矯裝。法國羅巴特奧溫 Robert Owen 之使制定限制工場女工童工的工作時間之請願。外此如所謂工團主義。勞動組合種種。均痛心疾首於資本家之專制。勞動界之痛苦。竭力推翻資本制度。提倡社會主義。其持論或過於劇烈。或有所偏畸。不無瑕疵可議之處。然欲從千層壓力之下。拯起半死同胞。則其志有足嘉也。

著者肄業上海時。得知楊樹浦路。有校中及教會所立之滬東公社一所。The Shanghai Social Central 專為輔助鄰近一帶男女工人而設。功效固屬不少。然純係慈善機關。單

女工童工之研究

含撫慰勞工性質。魄力不大。鄙意以爲社會方面。當立有一種保護女工童工之組合。如日本之友愛會。『日本友愛會於第七週年大會時議決主張二十條件。其中之第三條云。廢止幼年勞動。』(未滿十四歲者不得做工)第五條云。同質勞動。應確定男女工錢平等制。第八條云。禁止夜工。第九條云。設立婦人勞動監督官。』以輔助政府。監督工廠或工場之主人。是否遵守政府所規定頒佈之法令。(如上節所提出之年齡工錢時間待遇等)則吾知資本家。雖利慾薰心。必少敢觸犯衆怒。政府雖不能與工廠或工場接近。無耳目未周之弊。是誠一強有力之女工童工之拯救援手。而黑暗工業界中之一線陽光也矣。

女工童工之研究

第四節 僱主方面

政府法令與社會鼓吹。雖足以儆奸狡而醒醉夢。然設有人焉。夏日之酷熱。不能致其暖。冬令之凜冽。不能使其寒。怒罵之聲。雖充耳如不聞。骨肉之刑。縱及身而不懼。則上所提兩事。亦有時而窮也。是故於僱主方面。當發天良之覺悟。忖己度人。凡己所不能受者。他人亦必不能受。己所以爲苦者。他人必不以爲樂。弱質之婦女。幼稚之兒童。不堪任以艱巨也。願勿貪值賤而僱用。久操作而不息。則筋肉疲倦。精神耗損也。願使僱工。日勿過八小時之操作。且禮拜六下午。及禮拜日全日。許以自由休息。衣食住三者。人類生存之要素也。願供給充足工值。使無缺乏。至於種種待遇。咸守格外仁慈。

則政府免監視之勞。工人有感激之心。社會中受新主義最
先最深之份子。亦無從鼓吹其推翻資本制度。提倡共產主
義之事情。是一念之仁。而數美備焉。僱主者其亦何樂而不
爲。

資本家或僱主。又應明瞭資本主義之生產。係立脚於勞
動家面上。無勞動家則不能生產。無康壯愉快之勞動界。則
生產必不豐。生產之多少。每視勞動界環境之樂苦。以爲斷。
彼父母妻子。終日勤勞。尙不得一飽。凍餒鬱抑之餘。試問工
作成效。能臻至高之限度否。必不能也。若衣食無缺。工作不
太勞苦。則身心愉快。精神鏗鏘。工作效率。自較有效。日入小
時之專心致意。遠勝於十六小時之敷衍勉強。此理無中外。

皆與以充分承認者。資本家或僱主之善待工人。縮短工作時間。多給工值。表面上似屬損失。而實際中。却含無窮之獲得。是不啻善待自己也。彼又何樂而不爲。吾人深望僱主或資本家。能徹底覺悟。遵守政府所規定之勞工命令。採納社會合理之勸告。則受賜者。豈僅婦孺之任勞動者而已哉。

第五節 傭工方面

人情莫不愛其所親者也。愿其避禍害而求福利。喜其舍勞苦而就安逸。雖庸夫愚婦。孩提孺子。凡屬人類。無不人同此心。心同此理。然女工童工之解散家庭。推翻經濟。破壞教育。污辱道德。毀傷身體。擾亂社會。以及種種爲人道所不容之惡德。其禍烈於洪水猛獸者。而乃沉淪其中。不知命其舍

女工童工之研究

避。抑獨何哉。或謂時勢使之。饑寒逼之。彼雖知之而無力以
拯拔之耳。噫。此不通之論也。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而爲萬物
之靈者。恃有一點道德之自決力而已。彼工廠之主人。或資
本家。利吾青妻幼兒之可以賤價備用也。利吾青妻幼兒抵
抗力之薄弱。而可以任意增加工作時間。與及諸般虐待也。
吾爲其夫及父者。何忍坐視吾最親最愛之妻子。長受此痛
苦。而不一援之耶。政府方面之法令。社會方面之鼓吹。僱主
方面之自重。皆外界力也。助動力也。外界力與助動力。究不
若傭工方面之自覺自動自決之內力之爲有效者也。彼丁
壯之傭工。苟能立志自決。曰。吾妻以保存母性。教養兒童。治
理家務。爲其最寶貴之工作。吾不願其捨所當務而奔走戶

外。與丁壯爭麵包於各種場合也。吾之幼童。當有適宜之發育及時之教育。吾不願人之殘賊其發育與剝奪其應受教育之時期而強之受不勝受之痛苦操作也。若然則彼工廠主人或資本家。雖狡計雄財。其能施其手腕以奪我心所不願者耶。是必不能也。即或萬不得已。勢不能不聽妻子賣力戶外者。則當決定。非如上述之年齡工作時間。工值給與以及種種待遇（即本章第二節政府方面後幅所提議者。閱者可參觀此不贅避重複也）者。寧同饑餓而死。不願使妻子之受此慘無人道之痛苦。若然則工廠主人或資本家。雖任何狡桀。必不能施其殺人之毒計矣。勞動界之同胞乎。其速自覺悟。其速起自決。

第六節 教會方面

在未說出教會方面拯救女工童工之方法之前。欲先論女工童工於教會之關係。使教會中人。知女工童工之影響於教會之重大。而拯救之方法。愈不可不從速籌劃也。

吾人確信社會中無一機關對於女工童工之影響。如教會之深切者。教會之進步及其福利人羣。所恃於老年人者。爲日少。而期望於後生小子者爲日多。工場僱用女工童工。是推翻造福社會之教會的根本也。蓋婦孺終日操勞於工場或煤礦中。不特其無禮拜日停工之待遇。卽或有之。而六日疲敝。第七日之禮拜或主日學課。多不能赴會者。卽能勉強赴會矣。而耳朶裏、腦子裏、深印工場之意象。不幾誤禮拜

堂之宣道聲唱歌聲祈禱聲爲工場之龐雜聲機械之軋鑠聲哉。是雖有救靈贖罪之寶訓。於彼究無絲之利益。且教會之教友。非祖先遺傳者也。教會之教友。乃來自無論何種族、國界、老幼、男女、之人類。具有求救之決心。與堅實之信德者也。教會之人。卽社會之人。凡情形之在社會者。卽同一情形之在教會。簡直言之。卽社會之痛苦愉快。卽教會之痛苦愉快也。婦孺戶外勞動。其貽害社會。已爲不可掩飾之事實。然則教會烏得袖手旁觀。謂爲無關痛癢哉。

教會爲婦孺勞工之唯一救星。吾人儘可於聖經中求得天父救主對於愛護人類之真訓。舊約詩篇第一百四十五篇第九節云。「耶和華善待萬民。他的慈悲。覆庇他一切所

造的。第十四節云：「凡跌倒的。耶和華將他們扶持。凡被壓下的。將他們扶起。」新約羅馬書第八章第十七節至二十一節云：「受造之物。切望等候上帝的衆子顯出來。因爲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不是自己願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上帝兒女自由的榮耀。」夫婦孺非受造於真神之物耶。天下之跌倒被壓下。服在虛空之下者。孰有如婦孺戶外勞動。作資本家或工場主人之狗馬者耶。其等候上帝的衆子。去脫離其敗壞的轄制。使得享上帝兒女自由的榮耀之心情。有何等懇切也。上帝的衆子乎。其有以慰跌倒被壓下。服在虛空之下者之盼望乎。

救輔婦孺。天父之唯一旨意。基督徒之唯一使命也。請引聖經以證之。

有人携孩提就耶穌。欲耶穌按之。門徒責其人。耶穌見之。大不悅。謂門徒曰。容孩提就我。勿禁之。蓋有上帝國。乃似此孩提之人也。我誠告爾。凡承上帝國。不如孩提者。不得入也。遂抱孩提。按手於其上而祝之。（見馬可第十章第十三節至十六節）羅士湛武西博士云。孩提爲人情最簡單之限。界。其天真燦然。具社會感覺最純潔之色采。故門徒以爲孩提無須留意時。耶穌怒焉。乃以私心發長之成人比較之。謂天國乃屬於孩提。因其去天國較久。爲世味所薰蒸者。爲尤近也。是以有陷小子於罪者。在耶穌誠視爲不可以言語之

罪辜焉。」

清晨復入聖殿。民就耶穌。乃坐而教之。有婦行淫時被執。經士及唎噴人曳婦就耶穌。使立於中。謂耶穌曰。師。此婦行淫時被執。若此之婦。摩西律法中。命我儕擊以石。爾意云何。衆言此。乃試耶穌。欲得故以訟之。耶穌鞠躬以指畫地。衆問不已。耶穌伸起。謂之曰。爾中無罪者。可先投石擊之。耶穌復鞠躬畫地。衆聞此言。內心自罪。自長至幼。一一皆出。獨遺耶穌在。及婦立於中。耶穌伸起。見婦外無人。謂婦曰。婦。訟爾者何在。無人罪爾乎。婦曰。主無人。耶穌曰。我亦不罪爾。爾去。毋再犯罪。（見約翰第八章第二一節至三十一節）夫犯淫之婦。本有應受石擊之罪。然耶穌爲尊重人格之故。以爲肉體的

女工董工之研究

疵瑕和道德的卑劣。終不能掩蔽人類生命之神聖價值也。就以上所引經文而觀之。耶穌對於孩提婦女。抱何等尊重之之態度。今日女工董工之盛行。而自號爲耶穌門徒者。竟可漠不關心耶。

之。耶穌對於勞工之思想。吾人更可從其園主僱工一喻知

夫天國如家主。朝出雇工入葡萄園。與工約日給一第拿流。遂遣之入園。已初復出。見有閒立於市者。謂之曰。爾亦往葡萄園。必以所應給者給爾。其人遂往。午正及申初。又出行。亦如之。酉初出。見又有閒立者。謂之曰。爾何終日閒立於此乎。曰。無雇我者。曰。爾亦往葡萄園。所應給者。爾必得之。及暮

園主語其司事者曰。呼衆工至。給以傭值。自後者起。至先者止。屬於西初者至。各得一第拿流。先雇者至。意已必多得。乃亦各得一第拿流。受時怨家主曰。我儕終日負苦當暑。後至者工作僅半時。爾竟使之與我相等乎。園主謂其中一人曰。友。我未負爾。爾與我約。非一第拿流乎。取爾值而往。我給後至者。如給爾然。乃我所願也。我之物。我不可隨意而用乎。因我爲善。爾卽相嫉而怒目乎。如是在後者將爲先。在先者將爲後。（見馬太第二十章第一節至第十六節）羅博士謂此雇主從公止之平線上。提高人類同胞感覺。到較高之平面。西初才入園之工人。既有工作。其居住衣食。自無異於他人。園主心內覺出一種指示。故給彼以正當生活所要需之工。

值。余以爲此乃耶穌尊重人類之一種顯露。現在資本家或工廠主人固無一能如此。葡萄園主之富於同胞感覺者。現世工人之待遇已顯然與基督教旨相反背。真正之基督徒。其不能服從於僱用女工童工制度之下而不能不設法拯救也明矣。

或謂僱用女工童工。幾爲全球之通行病。教會袖手旁觀。固非天父耶穌救世之本旨。而欲獨任艱巨。又非易事。況教會乃社會之教會。衆人之教會。苟一社會或羣衆人贊成女工童工之僱用。而教會反對之。是使社會或衆人反對教會也。教會而被人反對。則其道德之吸引力及感化力必因之減少。女工童工有救濟之必要。教會對此有應盡之天職。其

如積弊之深。投鼠忌器何噫。此知一而不知二之論也。教會爲引導社會於道義。而非附和社會於罪惡者也。教會對於社會。如無發生道德之功效。無攻擊彼殘殺不仁。羞辱人類之社會壓力及環境之能力者。教會不配稱爲拯救人類之團體。不配稱爲天父及耶穌所喜悅者也。

一千九百十二年。美國基督教各宗全國協會通過的社會信條中有云。「主張個個兒童。有充分的發展教育和遊玩。上得特別注意。主張廢止兒童的勞工。」又一條云。主張對於婦女勞工的待遇。必須使他們所居的環境上有身體和道德兩種健康的保障。晚近的教會。書於教會對於女工童工。亦有四則可資採擇者。一。償足

女工童工之研究

生活需要之值。(二)保守八小時之工作時間制。(三)有禮拜日之休息權。(四)保護婦女及孩童。『吾人極端贊成此事。惟施行此法之手續及辦法。尤爲必要之圖。茲就管見所及討論數端。藉供熱心此事者之研究。』

一、宜聯合社會各慈善團體也。吾人知獨力難持。衆擎易舉。僱用女工童工之積習已深。尤當聯合多數團體。合力奮鬥。

一、宜規定一定時間演講女工童工之問題也。言論爲實行先聲。鼓吹爲提醒良劑。教會應規定每月一次或二次。專聘留心此事者。開大演講。於勞動紀念日(卽五月一號)又當與勞動界携手。同作紀念。

女工童工之研究

一、宜設立女工童工調查股也。此條最要。因無確實調

查。勢難著手改良。惟鄙意以爲凡教會所在之處。均可設立此股。股員多少。各視所需。專主調查鄰近工廠或場合之女工童工狀況。以其所得報告會衆。或女工童工救輔會。

一、宜設立女工童工救輔會也。此會起初時。可附設於各地教會。不必另立機關。以省經費。如將來職務繁重。再行分設。亦無不可。會員可就教友或地方上熱心此事者推充之。其責任在就調查股員所報告之女工童工狀況。而設法與該資本家或工廠主人接洽。討論改良辦法。一方面設法撫慰衆工。俾精神上不太感受痛苦。

以上數端。係著者所提議。非謂依此做去。即能得完全功

女工童工之研究

效、有志改良女工童工之君子、其各就所在之社會情形、而斟酌之可也、



一九二三年中華民國十一年六月初版

(女工童工之研究)

定價洋每本二角

版權所有

著者

王師

春雅

生各

印刷所

美華浸會印書局

廣州東山新河浦

發行所

美華浸會印書局

廣州東山新河浦

分售處

南中國基督教圖書館

廣州西堤光樓下

No. 286.—Evils of Woman and Child Labor in China.

Price, Twenty cents per copy

China Baptist Publication Society, Canton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2 9406B



20

~~1642266~~

